

证券代码：688178

证券简称：万德斯

公告编号：2024-005

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3日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8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年林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改《公司章程》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南京万

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2024年3月）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3月14日